**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采购类）**

**项目名称：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PZP-202404**

**招 标 人：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二章](#_Toc489962465) [合同格式](#_Toc489962467)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489962469)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已根据政府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办法和本公司招标管理规定，确定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活动，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JPZP-202404。

3.项目地点：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漳浦盐场竹屿村南屿路120号。

**二、投标人资格标准**

1、投标人必须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投标人必须持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天然气）。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后30日。**

**四、招投标日程安排**

**招投标日程安排**

1、本招标于2024年4月17日将通过“海峡导报”发布招标公告，并于2024年4月17日在“福建省盐业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salt.com）、“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qfkg.com/”、“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网站发布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有意投标者，请登入以上网站下载相关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人应于2024年5月7日15:00前将投标所有材料密封邮寄或递交送达招标人（以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为准），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4、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7日 15:00时(北京时间，下同）。

5、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及联系人：福建省漳州市漳浦盐场竹屿村南屿路120号--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综合部，张先生（收）18760340966。

6、投标文件修改或撤回：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人。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被拒绝。

**五、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应以转账或汇款形式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款项划转到招标人指定的下列银行账户，以招标人收到投标保证金为准。投标保证金转账单或电汇单上必须注明所投标的招标编号，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复印清晰的投标保证金转账单或电汇底单复印件。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投标保证金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浦支行

账 号：35050166730700002910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后5日内无息退还；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六、开标时间、地址**

开标时间：2024年5月7日15：00 时。

开标地址：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漳浦盐场竹屿村南屿路120号；

邮   编：363210。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郑女士 0596-3791886 15060524114

**八、采购内容、要求及合同期限：**

1、采购货物：液化天然气，年约110吨。

 2、货物送达地址：福建省漳浦县漳浦盐场竹屿村南屿路120号招标人厂区内。

3、本采购项目包括中标人按招标人采购订单及时向招标人提供合格液化天然气，负责将液化天然气运送达甲方厂区内，并加入甲方厂区内指定储罐（30立方米），运费及储罐加气的人员工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投标人须具备法定资质，符合液化天然气企业经营资质的规定和具备法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液化天然气、储罐加气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液化天然气经营的规定和操作规范。

5、液化天然气质量标准：详见第二章“合同格式”第二条“液化天然气质量要求”。

6、货款结算及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合同格式”第四条“货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7、安全生产责任条款：详见第二章“合同格式”第五条“安全生产责任条款”。

8、合同期限：自2024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止，合同期限壹年。

**九、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组成**

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含增值税9%）组成：“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加价（或减价）。

1、“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是指以液化天然气采购加气当天“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元/吨）”为基准价格。

2、加价（或减价）：是指在以上“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元/吨）”基础上的加价或减价，加价的为正数，减价（优惠价）的为负数，不加价也不减价的为0。

3、计量：中标人液化天然气专用罐车重、轻车（即加气前、加气后）双方应指派代表到招标人附近地磅计量，以此计算本次液化天然气采购量，具体指定地磅由双方协商。

**十、投标最高控制价设定**

招标人设定液化天然气采购加价（或减价）最高控制价：+50.00元/吨（即加价不超过50.00元/吨）。

投标人液化天然气采购加价（或减价）报价可为正数（即加价）或0元（即不加价也不减价）或负数（即减价、优惠价）。

投标人液化天然气采购加价（或减价）报价超过招标人设定的最高控制价视为无效投标。

**十一、**签约合同单价（含增值税9%）

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组成：“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加价（或减价）。

1、LNG到货价（元/吨）：即“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是指以加气当天“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为基准价格；

2、气价加价（或减价）： 元/吨， 以投标报价为准。

**十二、招标文件的组成、澄清和修改**

1、招标文件的组成：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须知

（3）合同格式

（4）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人异议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提出，以书面形式提出并说明理由；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投标人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招标人发出的标书附件内容，投标人不得有任何改动。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问题需要澄清，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认为有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2）至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人可主动或依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投标文件。

（3）招标人对澄清的问题或修改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将通过“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salt.com/”、“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qfkg.com/”、“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发布。

（4）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视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评标时间。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修改内容；不足15日的，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同时发布变更公告。在此情况下，投标人和招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该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十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报价部分**应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书（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一）；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

（3）投标人持有的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天然气）复印件；

（4）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二）及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的复印件（本项投标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无需提供）；

（5）投标人声明（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三）。

**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人公司概况简述；

（2）投标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

（3）投标人公司近3年来业绩情况等；

（4）投标人公司近5年来取得的相关信用、管理体系认证、荣誉及政府部门奖励、产品、技术等证书复印件（若有）。

**提供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文件应密封提交。

3、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的编制：投标文件应通过“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salt.com/”或“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qfkg.com/”或“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下载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应明确标明“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均应使用A4型纸打印。如果是投标人必须修改的错误，则在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投标人须编制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组成的投标文件，其中报价部分正本 壹 份，副本壹 份；商务部分正本 壹 份，副本壹 份。正本应编制封面、目录，且使用A4纸张装订成册，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必须在附表的每页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报价部分单独装于一个文件袋内整体密封后加盖骑缝章，商务部分另外单独装于一个文件袋内密封后加盖骑缝章，并在文件袋标明商务部分或报价部分字样。报价部分文件袋和商务部分文件袋共同装入一外文件袋密封后递交。如果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并加盖骑缝章（公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启投标书的责任。

（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二）。投标文件的正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

**十四、****开标和评标**

**本采购招标不要求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次招标流标，招标人将采用重新招标。

1、评标小组

评标小组由招标人组建。评标小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标，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2、投标文件的初审

（1）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投标人任何试图影响评标小组对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或者推荐候选中标人的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评标小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密封，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投标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4）投标标书作废条款

A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5月7日15:00）之前招标人未收到投标人足额（人民币壹万元）投标保证金的；

B投标人在投标和评标期间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等不公平竞争行为的；

C未经招标人同意对招标文件内容作擅自改动的；

D在规定的招标截止时间未能提交投标文件的；

E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向招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5）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小组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投标人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则其资格检查不合格。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小组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①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②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利和中标人合同项下的义务；③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拒绝。评标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4、评审程序

（1）评标小组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其法人资格、持有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如果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评标小组还将确定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小组将对投标文件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确定为合格的投标人。

（4）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家的，由评标小组作出是否否决全部投标（即判定本次招标是否流标）决定，评标小组应当对投标是否明显缺乏竞争和是否需要否决全部投标进行充分论证。

5、评标

（1）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应按招标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报价高于招标人**设定的最高限价**，则视为无效投标。

（3）评标、定标

A、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评审有效的最低评标价法**。经招标小组评审，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均合格且**有效总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有效总报价第二低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有效总报价第三低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若有效总报价相同，则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B、中标候选人公示：评审结束3日内，评标结果（按有效总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前三名）经招标人确认后，中标候选人（前三名）将在“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salt.com”、“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网站公示，公示期3日。若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应在公示期间书面提出，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答复，作出答复前应暂停招标活动。

C、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无异议后，且在收到评标报告后15日内，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在“海峡导报”和“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fjsalt.com”、“福建省国资采购平台https://ygcg.fjcqjy.com”网站发布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10日。

D、本项目开标后若无中标候选人，本次招标流标，招标人将采用重新招标。

**十五、合同授予**

1、中标通知：招标人发布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参照本招标文件的《合同》文本制定合同，中标人应到招标人单位签订合同。逾期未签订合同或中标人不履行投标时的商务承诺，招标人视为中标人同意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保证金按第十七条规定处理；招标人可以与下一排名者进行洽谈，依此类推。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六、投标保证金的特别要求**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同意招标人对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日期后要求撤回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不按招标人的中标通知要求签订合同或中标人不履行投标时的商务承诺的；

3、在投标过程中进行串标等不正当投标行为；

4、投标人以各种方式对招、评标小组成员施加影响；

5、其它违反招投标法以及本次招投标规定的。

**十七、其它说明**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无论其是否中标，均不退回。

2、招标人郑重承诺：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

**第二章 采购合同格式**

**液化天然气（LNG）购销合同**

**甲方：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中乙方为甲方液化天然气采购的合作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次招标文件条款，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双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同意，就乙方向甲方销售液化天然气等相关事宜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采购内容、合同期限**

1、采购货物：液化天然气，年约110吨。

2、货物送达地址：甲方厂区内（福建省漳浦县漳浦盐场竹屿村南屿路120号）。

3、本项目包括液化天然气（LNG）采购及储罐加气等。

本采购项目包括乙方按甲方采购订单及时向甲方提供合格液化天然气，负责将液化天然气运送达甲方厂区内，并加入甲方厂区内指定储罐（30立方米），运费及储罐加气的人员工资费用由乙方承担。

4、合同期限：期限为壹年，自2024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

5、合同履约保证金：本合同履约保证金10000元，由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完全履约，合同到期后1个月内，甲方向乙方全额无息退还；若乙方不履约的，甲方有权全额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

**第二条 液化天然气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液化天然气质量应当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天然气》（GB17820-2012)二类气以上标准和《城市燃气分类和基本特性》（GB/T13611-2006)12T标准。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LNG安全系数高（LNG是天然气经压缩、冷却，在-162摄氏度下液化而成，主要成分是甲烷，被公认是地球上最干净的能源。无色、无味、无毒且无腐蚀性，其体积约为同量气态天然气体积的1/625），气化率约为1390。

3、乙方应提供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的液化天然气质量检验报告，每半年提供一次。甲方有权采样委托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的检测液化天然气质量指标，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退货，且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第三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单价（含增值税9%）

1、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每吨/元）组成：“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加价（或减价）。

（1）LNG到货价（元/吨）：即“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是指以加气当天“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为基准价格；

（2）气价加价（或减价）： 元/吨， 以乙方投标报价为准。

2、计量：乙方液化天然气专用罐车重、轻车（加气前、加气后）双方应指派代表到甲方附近地磅计量，以此计算本次液化天然气采购量，具体指定地磅由双方商定。

**第四条 货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1. 双方每月依据地磅计量单据核对液化天然气采购量，依据液化天然气采购送达加气当天“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加价（或减价），核对结算单价。
2. 双方核对结算货款后，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不含税价格不变）及完整相关附件送达甲方，甲方15日内应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付清结算的货款；若逾期十日仍未付清款项，乙方有权停止供气，逾期支付期间，则按当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2倍计算因逾期付款应支付的利息。

**第五条 安全生产专项条款**

1、乙方须具备法定资质，符合液化天然气企业经营资质的规定和具备法定的经营范围。

2、乙方日常储罐加气必须严格按液化天然气经营相关规范作业，安全生产责任由乙方负责；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气化站、甲方或者其他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造成的一切负责由乙方承担，甲方不负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3、乙方应接受甲方日常安全生产检查和上级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并接受上级液化气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乙方应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用户供气预案》等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建立高效、可靠的安全应急机制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体系，确保安全供气。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1、合同履行期间，双方确定各自联系人、微信号、手机号，甲方联系人用“微信”或纸质书面通知向乙方下达购气量及送达时间，乙方按甲方需用气量向甲方供气，并进行储罐加气等工作。

2、合同期限内，若无法律依据或者合同依据，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解除合同；除乙方拒绝供气或无法按时供气或供气质量不合格外，甲方不得另行与乙方同行业或经营同类产品的任何单位和个人购买使用本项目中约定的液化天然气。

3、乙方应建立专门的安全运营队伍，全天候为甲方提供服务，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安全供货。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单方责任造成迟延供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所供应燃气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由于下列因素造成停止供气，乙方不承担责任：

①政府行政行为等造成的；

②甲方气化站、燃气设施、设备存在安全隐患造成的；

③不可抗力如台风、水灾、地震等造成的。

4、合同期限内，一方无法律依据且无合同依据而擅自解除本合同的，应当赔偿另一方的损失。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存在未尽事宜或对合同条款的履行发生争议的，经双方友好协商，协商结果以“补充协议书”形式作为合同附件，双方“补充协议书”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

若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一方不愿协商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有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采购项目有关的“补充协议书”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签署本合同前，合同双方均已全面知悉本合同，并充分理解合同全部条款的含义。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 地址：

联系人及手机： 联系人及手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参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PZP-202404

 **投 标 人 ： （加盖公章）**

 **日 期 ： 2024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1、投标书

2、授权委托书

3、投标人声明

4、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

## 一、投 标 书

致：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招标人）

根据贵方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JPZP-202404），本投标人已阅知并完全同意招标文件内容。

本投标人投标报价及承诺如下：

1.投标人明确本项目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液化天然气采购价格（每吨含税价）组成：“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加价（或减价）。

（1）LNG到货价（人民币元/吨）：即“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是指以加气当天“燃气在线”公布的“LNG到货价--“福建地区日估均价”为基准价格；

（2）气价加价（或减价）（人民币每吨）**含税报价金额为正（或）负 拾 元，即¥ 元。（说明：**加价的为正数，减价（优惠价）的为负数，不加价也不减价的为0）。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

4.本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 30 天。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

6.合同签订后，我方承诺立即开展本项目的准备工作并按期供货。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_\_\_\_\_\_\_

日 期： 2024 年\_\_\_\_月\_\_\_\_日

## 二、授权委托书

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招标人）：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PZP-202404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2024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声明**

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与贵公司 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JPZP-202404 ）的投标，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具备并满足下列各项条款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生产经营持续状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和货源供应能力；

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流动资金承担本项目；

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保证本次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数据是真实、准确的。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本声明如有虚假或不实之处，我方将失去合格投标人资格且我方同意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2024 年 月 日

**四、****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福建省晶浦轻化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贵方组织的 液化天然气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JPZP-202404 )的投标，我方以银行汇款形式向贵方账户缴纳投标保证金(大写 壹万元)(小写￥ 10000.00)，因未中标，请贵公司给予办理退还，并退还到我方以下帐户中：

投标人全称：

开户行全称：

账 号：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4 年 月 日

## 附件**（提醒投标人注意）：**

一、报价资料

1、投标书（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一）。

## 二、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应按照《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二条：“投标人资格标准”提供相应的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

2、持有的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天然气）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二）及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的复印件（本项投标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无需提供）；

4、投标人声明原件（详见招标文件格式三）。

## 三、商务部分资料

1、投标人公司概况简述；

2、投标人2023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现金流量表）；

3、投标人近3年来业绩情况等（列表）；

4、投标人近5年来取得的相关信用、管理体系认证、荣誉及政府部门奖励、优质产品、技术等证书复印件（若有）；

5、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详见招标文件格式四）。

**提供的材料及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